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調用教師 蔡孟芳

電話：0422289111#54934

電子信箱：mongl96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安區三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000663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、四 (387040000E\_1100066358\_ATTACH1.pdf、  
387040000E\_1100066358\_ATTACH2.docx、387040000E\_1100066358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110學年「臺中市獎勵績優市立中小學教師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實施計畫」乙份，惠請貴校轉知所屬人員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師法第33條暨教師進修研究等專業發展獎勵辦法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本市教師進行自主性專業成長，並提供教師研究進修機會以提升教育品質，特辦理旨揭實施計畫，惠請公告廣為週知，並鼓勵校內符合資格之優秀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110學年旨案相關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為近十年服務於本市市立(含改隸前國立)中小學達七年以上之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，且無違反教師法第四章各條款等相關規定之情事者。

(二)辦理期程：

教務處 收文:110/09/01



1100003466

有附件

1、報名及收件方式：自110年9月1日(星期二)至10月25日(星期一)止，以掛號郵寄至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4號(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課程教學科)，封面請註明「申請獎勵績優市立中小學教師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」郵戳為憑。

2、評選結果公告日期：110年3月底前。

(三)請詳閱110學年「臺中市獎勵績優市立中小學教師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實施計畫」報名須知。

四、檢附「臺中市獎勵績優市立中小學教師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實施計畫」乙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